云霄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云卫健〔2024〕52号

关于成立云霄县卫健系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局各股室：

根据中央、省、市、县关于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有关会议精神，决定成立云霄县卫健系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方三川（县卫健局党组书记、局长）

常务副组长：何金洲（县卫健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　　陈桔红（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郭联合（县卫健局党组成员、卫生监督所所长）

张伟民（县卫健局一级主任科员）

张立苹（县卫健局三级主任科员）

成　员：　　林建仁（驻局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何耀何（县卫健局医政股股长）

曾晓文（县卫健局法监股股长）

张骐平（县卫健局规信股股长）

吴旭阳（县卫健局规信股副股长）

施亦维（县卫健局财务股股长）

张云红（县卫健局人口妇幼股股长）

方　妍（县卫健局人事股股长）

张志民（县卫健局基卫股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医政股，负责统筹协调我县公立医院医疗设备、医用耗材、药品采购混乱及日常诊疗不规范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局医政股具体负责查处过度医疗、重复检查等不规范诊疗问题，以及“红包”等行风相关问题；局法监股负责组织查处医疗机构、医务人员等违法违规行为；驻局纪检监察组负责查处“围标串标”、“带金销售”、“回扣”等问题。局人口妇幼股、基卫股负责按照职责，督促各医院按序时推进整治工

作；局财务股负责组织医疗设备集中采购相关工作；局人事股负责检查、处理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相关问题；局办公室负责协调做好整治过程中的后勤保障工作。

云霄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6月3日